

股東通訊政策

1. 概述

- 1.1.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公司」）致力促進及維持有效的溝通，以加強長期股東價值及維持公司個別及機構股東（統稱「股東」）的信心。
- 1.2. 本政策旨在確保股東及投資界適當和及時地獲提供有關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的重要資訊（包括其財務表現、重大發展、策略目標及計劃、管治及風險概況）。
- 1.3. 本政策訂明公司促進與股東作有效溝通的框架，使他們能夠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股東權利，並讓投資界與公司積極溝通，同時確保公司履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報告責任。

2. 一般政策

- 2.1. 公司的董事局（「董事局」）及高級管理人員明白其有責任代表全體股東的利益並盡量提高股東的回報。與股東溝通及向股東負責是公司優先處理的事務。公司應與股東及投資界保持定期對話，並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 2.2. 有關公司的資訊將透過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可持續發展報告、通函、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提供予股東，以及透過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的網站及/或公司網站（<https://www.cathaypacific.com>）作出需要或必要的監管披露。
- 2.3. 就本政策而言，「投資界」包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及就公司表現作出滙報及分析的分析員。

3. 溝通策略

3.1. 股東大會

- 3.1.1. 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附表 1 列明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該守則載於公司網站。
- 3.1.2. 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或在其無法出席會議時則鼓勵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並於會上代其投票。股東周年大會應作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 3.1.3. 公司鼓勵董事局、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如適用）的主席，如當中任何主席缺席時則鼓勵其委任的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問。外聘核數師亦會獲邀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回答有關進行審核、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問題。如任何董事無法親身出席股東大會，可安排以其他電子方式出席會議。

3.1.4. 任何獲委任就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提供意見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公司亦鼓勵其出席為此目的而召開的股東大會。

3.2 企業通訊

3.2.1. 有關公司的資訊載於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並將以簡明語言及中英文版本提供予股東，以方便股東理解。股東有權選擇接收該等企業通訊的語言（英文或中文）或接收方式（以印刷本或電子方式，但須配合公司作出的任何相關安排）。

3.2.2. 公司鼓勵股東選擇對環境負責的方式接收公司的企業資訊，即透過電郵通知接收及/或於公司網站查閱。謹此提醒股東向公司的股份登記處提供電郵地址，以便能夠及時和持續地接收企業資訊。

3.3 公司網站

3.3.1. 公司網站內載有投資者關係專頁 (https://www.cathaypacific.com/cx/en_HK/about-us/investor-relations/announcements.html)，此部分的資料會定期更新。

3.3.2. 公司網站登載公司發放的資訊，包括企業資訊、新聞稿、財務報告、業績公告、可持續發展報告、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章程文件及其他披露事項。

3.4 簡報會

3.4.1 財務總裁可於中期及末期業績公佈後及年內其他若干時間，與主要股東會面以及舉行投資者簡報會。

3.5 股東查詢

3.5.1. 歡迎股東隨時透過郵寄信函或發送電郵至 ir@cathaypacific.com，以作出提問、就影響集團的各種事項表達意見，以及要求公司提供資訊（只限公開的資訊）。股東發出該等信函時，應於信封或電郵（視有關情況而定）註明「股東通訊」。

3.5.2. 此外，公司已設立不同溝通途徑以徵詢及了解其持份者及投資界的意見。有關途徑的詳情載於公司網站：https://www.cathaypacific.com/cx/en_HK/contact-us.html。

3.5.3. 股東對其於公司的持股如有任何查詢，應聯絡公司的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ttps://www.computershare.com/hk/zh/contact-us>。

4 股東私隱

4.1 公司明白股東私穩的重要性，因此除非法律或規章另有規定，否則在未經股東同意下，公司不會披露股東的資料。

5. 政策管治及檢討

- 5.1 本政策已獲公司董事局批准。
- 5.2 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本政策，建議作出更改及處理關注事宜。
- 5.3 本政策可能不時作出更改。本政策及其任何更改將登載於公司網站（英文及中文版本）。本政策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經董事局通過：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